

##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6月1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6月19日在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均为现场出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守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投资设立深圳市路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投资设立深圳市路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投资设立深圳市路畅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关联监事陈守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投资设立深圳市路畅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投资设立深圳市路畅优视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关联监事陈守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投资设立深圳市路畅优视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日

备查文件：

1、《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